

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（星期二）以书面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9:30 在华侨城大厦 5317 会议室召开。出席会议董事应到 7 人，实到 7 人。会议由张振高董事长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出席会议的董事按会议议程逐项审议，表决情况如下：

一、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；摘要详见《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2022-39）。

二、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企业负责人 2021 年度奖金方案的议案》。

三、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宁波华侨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扩股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关联

董事张振高、刘凤喜、王晓雯回避了表决。

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具体详见《关于宁波华侨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扩股事项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40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日